区司法局2020年度行政执法统计年报

按照《北京市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和《朝阳区行政执法公示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区司法局将2020年度行政执法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执法主体名称和数量情况

执法主体名称：北京市朝阳区司法局。

　 二、执法岗位设置及执法人员在岗情况

按照科室职责分工设置了7个执法岗位，分别是A岗3个，B岗4个。在岗人员18人。

三、执法力量投入情况

取得执法资格证的人员有25人，目前在编在岗18人，执法力量占72%。

四、政务服务事项的办理情况

全年共办理律师和律师事务所许可初审7254件，对辖区内律师事务所进行了检查考核，考核通过983家律师事务所，对17002名律师的考核结果予以备案审查；对3家基层法律服务所、22名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进行了年度考核及注册；全年受理法律援助案件4058件，接待咨询41757人次；办理了公证员任职审核初审1人次，并对北京市正阳公证处进行了年度考核；受理司法鉴定类行政许可申请初审72件，涉及司法鉴定机构10家。

　 五、执法检查计划执行情况

我局严格执行2020年各项执法检查计划。共检查辖区类律师事务所218家、律师执业情况993人次；对基层法律服务所执法检查3次，对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执法检查23次；对公证处行政检查12次，检查公证卷宗322本。

六、行政处罚案件的办理情况

全年行政处罚案件立案49件，审结49件。其中：给予行政处罚23 件，不予处罚 19件，撤销立案7件。

七、投诉、举报案件的受理和分类办理情况

全年共收到律师类行政投诉案件298件，受理194件，作出答复170件；共受理司法鉴定类行政投诉案件60件，作出答复59件。

北京市朝阳区司法局

2021年1月15日